

內政部土地重劃工程處
人事費分析表
中華民國106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人 事 費 別	金 額	說 明
一、民意代表待遇	-	
二、政務人員待遇	-	
三、法定編制人員待遇	62,069	
四、約聘僱人員待遇	-	
五、技工及工友待遇	11,037	
六、獎金	17,716	
七、其他給與	1,808	
八、加班值班費	3,460	超時加班費211千元，未逾該科目90年度實支數8成計292千元。
九、退休退職給付	-	
十、退休離職儲金	11,323	
十一、保險	7,512	
十二、調待準備	-	
合 計	114,925	